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NORTH MINING SHARES COMPANY LIMITED**

### **北方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33)

###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經審核全年業績公佈**

本公佈乃由北方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作出，以宣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業績(「全年業績」)。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3	1,110,226	1,533,714
銷售成本		(982,541)	(1,441,307)
毛利		127,685	92,407
其他收入		2,929	2,410
研發成本		(38,260)	(46,464)
行政開支		(118,327)	(143,959)
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項下減值 虧損撥備淨額		(19,296)	(17,278)
其他收益及虧損		(416,292)	(183,755)
債務重組虧損	5	-	(1,343,925)
融資成本		(192,762)	(132,193)
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虧損	6	(654,323)	(1,772,757)
所得稅抵免	7	80,089	12,891
本年度持續經營業務虧損		(574,234)	(1,759,866)
已終止經營業務			
本年度已終止經營業務溢利/(虧損)		324,999	(6)
本年度虧損		<u>(249,235)</u>	<u>(1,759,872)</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68,486)	(1,632,535)
非控股權益		(180,749)	(127,337)
		<u>(249,235)</u>	<u>(1,759,872)</u>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重列)
<b>其他全面收益</b>		
於往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3,445	6,239
就本年度出售一項海外業務作出重新分類 調整	<u>12,088</u>	<u>—</u>
<b>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b>	<u>15,533</u>	<u>6,239</u>
<b>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b>	<u><b>(233,702)</b></u>	<u><b>(1,753,633)</b></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83,259	(1,636,018)
非控股權益	<u>(316,961)</u>	<u>(117,615)</u>
<b>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b>	<u><b>(233,702)</b></u>	<u><b>(1,753,633)</b></u>
母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9	
本年度		
—基本及攤薄，港仙	(0.55)	(43.09)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基本及攤薄，港仙	<u><b>(1.56)</b></u>	<u><b>(43.09)</b></u>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474,365	591,617
採礦權		526,860	782,369
預付款項		43,663	26,206
使用權資產		29,049	37,023
		<u>1,073,937</u>	<u>1,437,215</u>
<b>流動資產</b>			
存貨		317,949	156,176
應收賬款及票據	10	45,145	116,001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及其他資產		85,987	43,6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247	5,941
		<u>464,328</u>	<u>321,732</u>
<b>資產總值</b>		<u><b>1,538,265</b></u>	<u><b>1,758,947</b></u>
<b>權益</b>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50,233	250,233
儲備		(206,946)	(290,205)
		43,287	(39,972)
非控股權益		(614,155)	(297,194)
<b>權益總額</b>		<u><b>(570,868)</b></u>	<u><b>(337,166)</b></u>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b>負債</b>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11	264,698	373,998
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		720,692	682,241
合約負債		558,381	116,206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409,079	669,415
租賃負債		283	260
		<u>1,953,133</u>	<u>1,842,120</u>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7,652	27,533
租賃負債		6,633	7,162
遞延稅項負債		131,715	219,298
		<u>156,000</u>	<u>253,993</u>
<b>負債總額</b>		<u><u>2,109,133</u></u>	<u><u>2,096,113</u></u>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u><u>1,538,265</u></u>	<u><u>1,758,947</u></u>
<b>流動負債淨額</b>		<u><u>(1,488,805)</u></u>	<u><u>(1,520,388)</u></u>
<b>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b>		<u><u>(414,868)</u></u>	<u><u>(83,173)</u></u>
<b>負債淨額</b>		<u><u>(570,868)</u></u>	<u><u>(337,166)</u></u>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北方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為獲豁免之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主要營業地點更改至香港灣仔杜老誌道6號群策大廈20樓2004-5室。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股份自二零二三年十月三日起於聯交所恢復買賣。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i)採礦業務—開採及勘探礦產資源；(ii)化學品買賣業務；及(iii)鋁金屬買賣業務。

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之功能貨幣港元呈列。

##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2.1 守章聲明及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亦載有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之適用披露。

### 2.2 持續經營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虧損淨額約249,235,000港元，且本集團截至該日止的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分別為約1,488,805,000港元及570,868,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426,731,000港元，其中409,079,000港元及17,652,000港元分別計入流動負債及非流動負債。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合共15,247,000港元。此外，本集團營運之持續性取決於本集團能否就其營運取得新資金。該等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或會對本集團之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問。

儘管存在上述情況，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仍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乃假設本集團將可於可預見未來持續經營。經考慮報告日期後採取的下列措施及安排，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集團可滿足綜合財務報表日期後下一年度內的到期財務責任：

- (i) 董事將加強實施旨在改善本集團營運資金及現金流的措施，包括密切監察一般行政開支及營運成本；
- (ii) 董事將繼續尋求額外資金，並與若干銀行要員及債權人協商，以獲得額外銀行融資及／或將到期借款延期；及
- (iii) 自中國有關機關獲得所有必需批准證書後，本集團的採礦業務已於二零二四年十月恢復運營。董事認為本集團的採礦業務將產生正現金流，這將改善本集團的整體流動資金狀況。

基於上述情況，在評估本集團當前及預測現金狀況後，董事信納本集團將能夠悉數履行本集團自綜合財務報表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倘本集團未能持續經營，則會對資產價值進行調整，將其重列為可收回金額，就可能產生之任何進一步負債計提撥備，並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潛在調整之影響並無反映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

### 3. 收益

本集團收益之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b>收益：</b>		
銷售鋁精粉	116,378	—
銷售化學品	993,830	1,533,714
銷售鋁產品	18	—
	<u>1,110,226</u>	<u>1,533,714</u>

#### 4. 分類資料

本集團乃按與本集團組成元素有關之內部報告識別經營分類。該等內部報告由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為將資源分配至各分類及評估其表現之目的而定期審閱。

就管理目的而言，本集團之架構按其產品與服務分為各業務單位，現有三個可報告經營分類，載述如下：

- (a) 採礦業務：
  - 勘探礦物礦場
  - 開採鉬礦場
- (b) 化學品買賣業務： 製造及銷售化學品
- (c) 鋁金屬買賣業務： 銷售鋁板產品

管理層按個別基準監察其業務單位之經營業績，以決定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分類表現乃按經營溢利或虧損評估，並按與綜合財務報表內之經營溢利或虧損相符之基準計量。有關上述分類之資料報告如下。

##### 4.1 經營分類資料

###### 分類收益及業績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礦業開採 千港元	銷售化學品 千港元	買賣鋁產品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分類收益	<u>116,378</u>	<u>993,830</u>	<u>18</u>	<u>1,110,226</u>
業績				
分類業績	(376,920)	(53,005)	(506)	(430,431)
未分配公司收入				50
融資成本				(192,762)
其他收益或虧損				(5,062)
預期信貸虧損項下減值虧損				
撥備淨額				(19,296)
未分配公司開支				<u>(6,822)</u>
除稅前虧損				(654,323)
所得稅抵免				<u>80,089</u>
本年度持續經營業務虧損				<u>(574,234)</u>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持續經營業務	礦業開採 千港元	買賣化學品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收益：			
分類收益	—	1,533,714	1,533,714
業績：			
分類業績	(151,905)	(79,898)	(231,803)
未分配公司收入			304
融資成本			(132,193)
其他收益或虧損			(18,549)
債務重組虧損			(1,343,925)
預期信貸虧損項下減值虧損 撥備淨額			(17,278)
未分配公司開支			(29,313)
除稅前虧損			(1,772,757)
所得稅抵免			12,891
本年度持續經營業務虧損			<u>(1,759,866)</u>

- (a) 收益及開支乃參考可報告分類產生之銷售額及開支分配至可報告分類。分類業績指在未分配公司收入及開支、部分其他收益或虧損、預期信貸虧損項下減值虧損淨額、中央行政費用、董事薪金及融資成本之情況下各分類所賺取溢利或所產生虧損。此為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以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之計量。

分類資產及負債

	礦業 開採 千港元	銷售 化學品 千港元	買賣 鋁產品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類資產	<u>1,272,711</u>	<u>249,451</u>	<u>2,405</u>	<u>13,698</u>	<u>1,538,265</u>
分類負債	<u>999,018</u>	<u>1,068,242</u>	<u>1,594</u>	<u>40,279</u>	<u>2,109,133</u>
	礦業開採 千港元	買賣化學品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類資產	<u>1,350,143</u>	<u>387,581</u>	<u>21,223</u>	<u>1,758,947</u>	
分類負債	<u>1,076,850</u>	<u>988,783</u>	<u>30,480</u>	<u>2,096,113</u>	

就監控分類表現及分類間資源分配而言：

- 所有資產均分配至可報告分類(商譽、無形資產及可報告分類共同使用之資產在分類資產中被分類為「其他」則除外)。
- 所有負債均分配至可報告分類(可報告分類共同承擔並在分類負債中被分類為「其他」的負債則除外)。

## 其他分類資料

	礦業 開採 千港元	銷售 化學品 千港元	買賣 鋁產品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舊及攤銷	73,701	35,699	-	5,062	114,462
資本開支	<u>144,304</u>	<u>2,940</u>	<u>-</u>	<u>-</u>	<u>147,244</u>
	礦業開採 千港元	買賣化學品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折舊及攤銷	38,833	36,178	5,146	80,157	
資本開支	<u>10,775</u>	<u>2,036</u>	<u>-</u>	<u>12,811</u>	

## 4.2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界客戶之收益；及(ii)本集團之流動及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之資料。客戶所在地區按所提供服務或送達貨物之地點劃分。分類資產所在地區按資產實際所在地點劃分，而採礦權則按業務所在地點劃分。

本集團之業務位於以下地區。下表載列本集團按地區劃分之外界客戶收益及資產分析：

	來自外界客戶之分類收益		分類資產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香港	-	-	36	2,473
中國	<u>1,110,226</u>	<u>1,533,714</u>	<u>1,538,229</u>	<u>1,756,474</u>
	<u>1,110,226</u>	<u>1,533,714</u>	<u>1,538,265</u>	<u>1,758,947</u>

##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客戶A(化學品買賣業務)	133,197	–
客戶B(化學品買賣業務)	–	163,385
客戶C(化學品買賣業務)	–	158,791

附註：

- 除上述客戶外，概無其他單一客戶佔總收益10%以上。

## 5. 債務重組虧損

根據本公司與其債權人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七日訂立的重組協議，本公司向其債權人合共配發及發行11,086,710,827股新股以結清其債務，債權人的所有債務將被悉數解除及清除，且債權人不得就債務向本公司提出任何索償。因此，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債務重組的虧損約1,343,925,000港元於損益中確認。

## 6. 除所得稅前虧損

除所得稅前虧損經扣除以下項目後釐定：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核數師酬金	900	1,000
採礦權攤銷(附註1)	13,086	–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968,736	1,441,30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5,585	74,270
使用權資產折舊(附註2)	5,791	5,887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工資及薪金	62,603	36,359
— 退休福利供款	3,639	3,761
採礦權減值虧損(附註3)	215,715	51,564
商譽減值虧損(附註3)	–	13,403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附註3)	1,020	149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附註3)	147,503	31,609

附註：

- 計入銷售成本
- 計入銷售成本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 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

## 7. 稅項

由於本集團年內錄得稅項虧損，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稅項已根據現有法例、詮釋及慣例按現行稅率計算。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遞延稅項	80,089	12,891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	—
	<u>80,089</u>	<u>12,891</u>

香港利得稅乃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 (二零二三年：16.5%) 稅率計算。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稅項虧損，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中國企業所得稅支出指本年內已付或應付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已就於中國營運的附屬公司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25% (二零二三年：25%) 稅率計提撥備。

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稅項已根據現有法例、詮釋及慣例按現行稅率計算。

## 8. 股息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付任何末期股息 (二零二三年：無)。

## 9. 每股盈利／(虧損)

### (a) 每股基本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重列)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 持續經營業務	(195,236)	(1,632,531)
— 已終止經營業務	126,750	(4)
	<u>(68,486)</u>	<u>(1,632,535)</u>
股份數目		
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u>12,511,640,397</u>	<u>3,788,827,715</u>

### (b)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由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二零二三年：無)。

## 10. 應收賬款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	47,685	118,486
減：信貸虧損撥備	(2,540)	(2,485)
	<u>45,145</u>	<u>116,001</u>

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來自客戶合約之應收賬款分別為47,685,000港元及118,486,000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確認信貸虧損撥備約2,54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2,485,000港元)。

以下為根據貨品交付及提供服務日期呈列的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0–30日	16,760	22,883
31–60日	12,477	52,990
61–90日	9,039	35,067
91–180日	363	4,610
逾180日	6,506	451
	<u>45,145</u>	<u>116,001</u>

本公司董事認為，應收賬款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之間並無重大差異，此乃由於該等金額於產生時期限短暫。

就本集團之採礦業務而言，銷售鉬精粉大多以現金進行，並無給予客戶任何信貸期，惟本集團會給予擁有良好信貸記錄之大型客戶不超過30日信貸期。就本集團之化學品業務而言，本集團給予其客戶30日至60日信貸期。

## 11. 應付賬款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0–30日	89,751	219,617
31–60日	52,440	15
61–90日	15,569	102,957
91–180日	621	14,822
逾180日	106,317	36,587
	<u>264,698</u>	<u>373,998</u>

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乃根據發票日期呈列並分類至時間段。

本公司董事認為，應付賬款的賬面值與其於報告期末之公平值相若。

##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錄

以下為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出具之獨立核數師報告之摘錄：

### 不發表意見

我們獲委聘以審計北方礦業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我們並不對 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由於我們報告中不發表意見之基礎一節所述事項關係重大，我們未能取得足夠適當的審核憑證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之審核意見提供基礎。於所有其他方面，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 不發表意見之基礎

#### 持續經營相關之多項不確定性

務請垂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當中顯示 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淨虧損約249,235,000港元，而截至該日， 貴集團之流動負債淨額及負債淨額分別約為1,488,805,000港元及570,868,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之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為426,731,000港元，其中409,079,000港元及17,652,000港元分別記錄於流動負債及非流動負債項下。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僅合共15,247,000港元。



貴公司董事一直採取多項措施，以改善 貴集團的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並償還其到期負債，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有效性取決於該等措施的最終成功結果，而該等措施受多項不明朗因素影響，包括：(a) 貴集團能否取得額外資金以支持 貴集團的營運及清償到期貸款；(b) 貴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恢復的採礦業務能否產生足夠現金流量以改善 貴集團來年的流動資金狀況；及(c) 貴集團能否成功實施成本控制措施及改善其業務營運。

倘 貴集團未能從上述計劃及措施中取得成果，則可能無法繼續以持續經營的方式經營，並須作出調整，將 貴集團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為任何可能產生的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以及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這些調整的影響並未反映在綜合財務報表中。

由於管理層並無就其持續經營評估中的未來行動計劃及措施提供詳細分析，並考慮到該等計劃及措施結果的不確定性，以及結果的變動會如何影響 貴集團的未來現金流量，故我們並無獲提供足夠的適當審核憑證，以就管理層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的合適性作出結論。任何需要作出的調整可能會對 貴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負債淨額、 貴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以及綜合財務報表的相關元素及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 業務回顧

本集團產生溢利的主要業務為：(i)採礦業務 — 開採及勘探礦產資源；(ii)化學品買賣業務 — 製造及銷售化學品；及(iii)鋁金屬買賣業務 — 銷售鋁板。各業務分類之分析載列如下：

### 採礦業務 — 開採及勘探礦產資源

#### 鉬礦場

本集團的採礦業務主要包括於中國開採、勘探及生產鉬精粉。我們的鉬精粉產自本集團的非全資附屬公司陝西省洛南縣九龍礦業有限公司(「九龍礦業」)經營之鉬礦場。我們的鉬礦場生產的鉬精粉的品位為約45%至50%。

中華人民共和國自然資源部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十日向本公司授予及發出採礦牌照，成功重續後採礦牌照之有效期將直至二零三四年二月二十二日。採礦牌照為本集團進行鉬礦場之採礦活動所需之重大牌照。

安全生產許可證已成功續期，中國陝西省應急管理廳已於二零二四年十月十八日向本集團發出有效期至二零二七年十月十七日的已續期安全生產許可證。安全生產許可證是本集團進行鉬礦開採活動所需的主要許可證。由於取得安全生產許可證，本集團的採礦業務可全面恢復營運。

於回顧年度，鉬精粉銷量約為714噸(二零二三年：無)，而鉬精粉的品位約為45%至50%。鉬精粉的平均售價約為每噸135,710港元。於回顧年度內，採礦業務為本集團貢獻收益約116,378,000港元，其中約105,052,000港元來自銷售鉬精粉，約11,326,000港元來自銷售硫酸及鐵精礦。毛利約為54,745,000港元，毛利率為47.04%。年內，本集團確認已計入銷售成本的採礦權攤銷約13,086,000港元。

## 採礦業務的主要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採礦業務之主要資產為與本集團鉬礦相關的採礦權、使用權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賬面值分別為約414,527,678港元、2,492,000港元及526,860,000港元。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進行減值評估以評估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否低於賬面值。

就減值測試而言，董事僱用獨立專業估值公司按年度基準評估本集團採礦業務之使用價值。評估使用價值之基準為基於貼現現金流量(「貼現現金流量」)法。董事認為，採納貼現現金流量法最能反映本集團採礦業務之使用價值。於回顧年度，所使用估值法並無變動，而董事一致同意，考慮到礦業及有關外部環境將不會出現重大變動，故就該採礦業務採納貫徹一致之估值方法與會計政策。

根據採礦業務使用價值的減值評估結果，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採礦權的減值虧損分別約為147,503,000港元、1,020,000港元及215,71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減值虧損分別約為30,818,000港元、零港元及51,564,000港元)。

## 化學品買賣業務

本集團的化學品買賣業務主要包括於中國製造及銷售化學品。我們的化學產品由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安徽同心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生產。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化學品買賣業務產生的收益為約993,83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1,533,714,000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化學品買賣業務的主要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賬面值分別合共約59,832,000港元及16,632,000港元。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進行減值評估以評估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是否低於賬面值。

就減值測試而言，董事僱用獨立專業估值公司按年度基準評估本集團化工業務之使用價值。評估使用價值之基準為基於貼現現金流量法。董事認為，採納貼現現金流量法最能反映本集團化工業務之使用價值。於回顧年度，所使用估值法並無變動，而董事一致同意，考慮到礦業及有關外部環境將不會出現重大變動，故就該化工業務採納貫徹一致之估值方法與會計政策。

根據使用價值的減值評估結果，並無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減值虧損(二零二三年：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分別約790,000港元及149,000港元)。

### **鋁金屬買賣業務**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開展新業務，中國鋁金屬買賣行業整體經濟形勢競爭激烈，作為市場上的新競爭者，本集團面對客戶及供應商的來源及業務市場佔有率的壓力。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鋁金屬買賣業務收益約為18,000港元。本集團將在有限的資源及壓力下繼續拓展鋁金屬買賣業務，以爭取市場地位。

### **已終止經營業務**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日，本集團向獨立債權人借入貸款人民幣200,000,000元，年利率為10%，並須於兩年內償還。該貸款以(i)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陝西洛源商貿有限公司(「陝西洛源」)(其於洛南縣大秦鉀礦有限公司(「大秦鉀礦」)擁有60%股權)(「視作出售集團」)的全部股份；及(ii)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提供之公司擔保作為擔保。視作出售集團的主要資產為位於中國陝西的一個鉀長石礦的採礦權，該採礦權已於過往年度屆滿。本集團已於採礦權屆滿時作出全數撥備。

由於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未能償還貸款。債權人遂向北京市第四中級人民法院(「法院」)申請進行拍賣程序，以出售視作出售集團的全部股本權益，從而收回本集團擁有的債務(「拍賣」)。

法院批准拍賣要求，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名獨立第三方完成拍賣程序，並取得視作出售集團的全部股本權益，而法院亦予以確認。

本公司董事取得法律意見，並認為於法院批准的拍賣完成後，本集團不擁有視作出售集團的控制權，而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提供的公司擔保亦已解除。

## 前景

踏入二零二五年，本集團致力在不明朗因素下加強韌力。

二零二五年的經濟前景仍未明朗。全球經濟將繼續面臨多種宏觀經濟阻力，包括地緣政治不明朗、通貨膨脹及金融環境緊縮。多個行業仍然受到近年來出現的供應鏈問題困擾。預期將出現持續的通貨膨脹及經濟增長放緩。為應對有關情況，本集團的目標是通過戰略管理、發展及擴充兩個核心業務，以及在供應鏈中建立保護措施以應對短缺及營商成本上升，從而提高我們的韌力。

在採礦業務方面，本集團已成功重續鉬礦採礦許可證，並將進一步投資及升級生產中的採礦作業機器系統，以提高生產效率、安全及環保水平。在化工業務方面，我們通過研發及添置生產設備，不斷提高產品質素，以加強產品競爭力。

本集團將繼續坦誠謙虛地接受市場意見，並致力與利益相關者保持有效溝通。為衡量資本市場對本集團的意見，我們將繼續提高投資者關係管理質素，並考慮投資者所關注問題及所提出建議，以進一步加強本集團的營運管理及企業管治。投資者關係部門將維持專業工作態度，讓資本市場對本集團業務有全面了解。此舉將有助釋放潛在的投資價值，並促進本集團長遠健康發展。

## 鉬市場

中國鋼鐵業營商環境乃是影響國內鉬市場走勢的關鍵。在中國環保及供給側改革政策的指導下，鋼廠不得不大力轉型，向優特鋼發展，而秋冬季常態化限產將進一步推動鋼鐵業的產業結構升級調整，不銹鋼和高鋼材產量仍有較大的提升的空間，上述的因素將進一步拉動鉬的需求，預計國內鉬需求量將會繼續增加。預計二零二五年，鉬市場將會持續向好。

本集團將致力於緊跟市況變動，積極發掘投資機遇，擴大其礦產資源，藉以拓闊本集團收益基礎、提升其未來財務表現及盈利能力，並於合適時精確調整其業務策略。此外，本集團正尋求進一步提升業務的運營效率。我們對未來前景充滿信心，並致力於促進本公司持續增長。

## 化學品買賣市場

中國化學品市場推行嚴格安全環保監管規定，無疑對化工製造業帶來短期經營壓力。然而，在良好監管的營商環境下，具環保競爭優勢的企業最終將贏得增長商機。本集團將繼續投資安全環保，嚴格控制成本，提高生產效益，並制定有效的市場策略以應付激烈的市場競爭挑戰。本集團將致力於緊跟市況挑戰，積極發掘投資機遇，擴大其礦產資源，藉以拓闊本集團收益基礎、提升其未來財務表現及盈利能力，並於本公司董事認為合適時精確調整其業務策略。此外，本集團正尋求進一步提升業務的運營效率。我們對未來充滿信心，並致力於促進本公司持續增長。

## 股權轉讓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本公司完成收購佛山市創萬利資源科技有限公司（「佛山公司」，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公司）的51%股權。佛山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有色金屬的研發及銷售。由於本集團旨在與佛山公司合作透過其平台發展有色金屬市場，收購佛山公司並不涉及代價。

鑒於近期經濟下行及中國有色金屬行業的整體經濟佈局競爭激烈，作為市場的新競爭者，本集團面臨為發展有色金屬業務融資的壓力。經本公司董事會仔細考慮後，具體而言，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本集團決定不發展有色金屬業務，因此，本集團取消有關收購並將佛山公司的股權無償轉回予賣方陳先生。股權轉讓已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九日完成。由於本集團與佛山公司的合作並無實現，於此期間產生的開支金額屬不重大，本公司董事會並無將佛山公司的財務資料在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綜合入賬。

## 流動資金與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及合適資金來源所得款項支付其營運所需。本集團錄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由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941,000港元增加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15,247,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未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約426,73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696,948,000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約為0.24（二零二三年：約0.17）。流動比率上升乃主要由於採礦業務恢復生產，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帶來正面影響。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債務與資本比率為約48.72(二零二三年：約虧絀52.44)。債務與資本比率上升的主因是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解除本集團債務。該比率乃按負債總額約2,109,13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2,096,113,000港元)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約43,28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虧絀39,972,000港元)計算。本公司有信心，本集團將有足夠財務資源悉數償付流動負債。

## 資本結構與庫務政策

### 資本結構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結構主要包括流動資產約464,32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321,732,000港元)、流動負債約1,953,13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1,842,120,000港元)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約43,28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虧絀39,972,000港元)。流動資產主要包括：(i)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15,24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5,941,000港元)；(ii)存貨約317,94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156,176,000港元)；(iii)應收賬款及票據約45,14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116,001,000港元)；及(iv)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約85,98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43,614,000港元)。流動負債主要包括：(i)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約409,079,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669,415,000港元)；(ii)應付賬款及票據約264,698,000港元(二零二三年：約373,998,000港元)；及(iii)其他應付款及應計費用約720,692,000港元(包括應付利息)(二零二三年：約682,241,000港元)。

### 庫務政策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業務活動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本公司並不認為本集團面對任何重大外匯風險。本集團已制定庫務政策，於外匯風險對本集團造成重大財務影響時調控其外匯風險。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亦無參與外匯投機活動。



##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及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負債及非流動負債中，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約為426,73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696,948,000港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之實際年利率介乎6.09%至15%，並以下列各項作抵押：(i)本集團附屬公司及附屬公司之少數權益股東之擔保；(ii)已抵押物業、廠房及設備；(iii)已抵押預付土地租賃；及(iv)已抵押附屬公司權益。

## 報告期後事項

茲提述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一月三日的公佈，本公司、上海乘龔實業有限公司、久龍投資(上海)有限公司、上海銘勝企業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全資附屬公司)及安徽同心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同心」，本公司於中國的非全資附屬公司)接獲上海鼎庫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原告人」)於上海金融法院提出的民事申訴以及上海金融法院發出要求提交證據的通知。最近，上海金融法院將定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五日上午九時正談話，及就此正式申請檔案編號(2024)滬74民初727號之法律程序，將定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二日上午九時正於上海金融法院開庭。主題涉及有關同心與原告人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四日所訂立的貸款協議項下未能結清本金額人民幣3億元及未償還利息約人民幣3.37億元，該等款項為同心被指稱結欠原告人的未償還金額。

本集團現正尋求法律意見並擬對其責任提出異議。由於訴訟法律程序仍處於初步階段，本集團將密切監察訴訟對本集團之效力及影響。

## 人力資源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用678名全職僱員(二零二三年：659名僱員)。僱員薪酬待遇通常參考市場規範、個人資歷、相關經驗及表現而釐定。

## 股息

概無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董事資料變動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的組成出現以下變動：

錢斯群女士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起生效。

## 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應用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之原則，並已遵守守則內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以下守則條文除外：

1. 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予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兼任。

楊英民先生為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楊先生於本集團業務方面擁有深厚知識及豐富經驗，負責本集團整體策略性規劃及一般管理。本公司認為由一人兼任主席與行政總裁有利於本集團貫徹領導，令本集團能及時作出及執行決策，此使本集團在多變之環境下仍能有效地達成本集團之目標。

本公司已制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該政策」），以實現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的多元化。該政策訂明本公司策略目標的可持續及均衡的發展。董事會每年檢討該政策並確保該政策的效用。

本公司認為已採取足夠措施，確保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守則。

本公司將參考相關企業管治規定之最新發展趨勢，定期檢討及改善其企業管治常規。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全體董事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直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石文豪先生、沈鳴杰先生及馮嘉偉先生。成立審核委員會的目的是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 **獨立核數師工作範圍**

本集團之獨立核數師蘇亞文舜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認可本業績公佈所載綜合財務報表之數字，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所載列的金額相符。由於蘇亞文舜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在這方面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工作準則或香港核證委聘準則而進行之核證委聘工作，因此蘇亞文舜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在本業績公佈中並不作出任何保證。

## 於聯交所網站刊發全年業績

業績公佈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northmining.com.hk](http://www.northmining.com.hk)。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之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及刊載於上述網站。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代表  
北方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楊英民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楊英民先生、錢一棟先生、黃志丹先生、沈健先生及錢斯群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石文豪先生、沈鳴杰先生及馮嘉偉先生。